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选举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12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二〇一九年第二次临时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杨寅莹女士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

杨寅莹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自二〇一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第七届监事会组成后，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不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成都康弘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2月27日

附件

第七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杨寅莹，198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现就职于康弘药业人力资源部，现任本公司监事、人力资源部主任。

杨寅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5%以上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寅莹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

(1)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 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 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 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 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 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杨寅莹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